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的议案》，拟以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冰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冰川”）作为主办单位，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海口分行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资金池配套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在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且上述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情况

（一）业务概述

鉴于公司经营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境内外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拟在浦发银行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并指定全资子公司海南冰川为主办企业，资金池配套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在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的其他人士在业务期限内办理与该业务有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代表公司签署与资金集中管理有关的所有合同、协议、修改、通知、表格、契约和其他与资金集中管理有关的文件。

（二）主办企业：海南冰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三) 结算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 资金池成员：公司境内外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均有权参与公司资金池业务，后续公司可依据实际业务发展需要，调整上述参与该项业务的成员子公司及数量。

(五) 业务期限：本次资金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

(六) 资金的安全性

1.公司将指定专用账户作为参加跨境资金池业务的结算账户。

2.公司确保入池的成员单位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境内外全资、控股子公司，确保公司对资金池的有效管控。如因股权、投资关系发生变更等原因导致成员企业不符合入池要求的，公司将及时向银行申请相应变更。

3.公司资金池专用账户仅用于满足资金池成员间的经营性融资需求、以保值增值为目标的财务管理需求、公司内及日常业务的集中收付需求等，不用于办理非资金池业务或其他结算业务，账户内资金不用于非自用房地产和股票市场投资。公司归集入池资金将严格按照银行管理要求，遵循跨境资金池的有关规定，确保资金池使用合法合规。

4.资金池开户银行将根据规定对公司入池资金来源及使用去向进行尽职调查。

二、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的目的

为更好实现公司对境内外资金的集中管理与系统对接，支持公司境内外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境外游戏业务的发展，公司拟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通过资金的集中管理，提升公司资产的流动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

公司本次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系公司基于游戏业务布局考虑，主要以推动公司在境外的游戏发行与游戏运营业务为目标，助力公司拓展海外市场，实现全球化发展战略，符合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和全球游戏市场发展趋势的需

要。该事项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三、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风险管理方式

1.公司严格按照银行相关管理要求办理跨境资金池业务，开立专用存款账户，专门用于办理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

2.资金池专户资金不与其他资金混用，参与归集的资金应为境内外成员企业的自有资金和境外融资。

3.公司审计部门将对资金池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审计与监督，对资金池内所有资金及相关业务进行全面检查。

4.公司将严格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人民银行的相关规定，合法合规地开展上述资金管理业务。

四、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公司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旨在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运营的资金需求，同时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公司资金池业务存在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境内外法律法规监管、贸易摩擦、汇率波动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的可能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行业趋势及国际形势，加强管理，最大限度地降低资金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